

112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關務人員、身心障礙人員考試及
112年國軍上校以上軍官轉任公務人員考試試題

考試別：身心障礙人員考試

等別：三等考試

類科：地政

科目：土地法規與土地登記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土地徵收條例與都市更新條例中，皆有關於住戶安置之相關規定。試依土地徵收條例與都市更新條例之相關規定，說明安置之對象與具體之實施內容。(25 分)
- 二、平均地權條例已增訂第 47 條之 5 規定，明定任何人不得有不動產炒作行為。其所禁止之行為有那些？違反時，相關罰則之規定為何？試說明之。(25 分)
- 三、有一筆土地設定數個抵押權，其中之一為最高限額抵押權，則依土地登記規則相關規定，應登載那些內容？登記之債權確定期日有何限制？因債權讓與為變更登記時，其他抵押權應如何處理？增加擔保債權金額申請登記時，應如何辦理？如原債權確定事由發生而申請變更為普通抵押權時，應如何登記？又有何相關限制？(25 分)
- 四、土地權利信託登記如以遺囑為之，應由何人申請登記？登記機關又應如何登載該土地權利信託登記內容？(25 分)